（上接A30版）

附件六：

产品财产提取通知书（样本）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编号为【　　】的《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金牛6号资产管理合同》，本投资人决定于【 】年【 】月【 】日提取产品财产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其中本金【 】元（大写：人民币元【 】整），收益【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请予以操作。

投资人：

（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

编号：

投资指令（样本）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编号为　　的《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金牛6号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我司拟于年 月 日，将资金人民币1.24亿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两仟肆佰万元整）投资于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39）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锁定期36个月）。

1、我司已对本次投资的全部投资交易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包括但不限于调查投资标的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39）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锁定期36个月）所对应的基础资产/担保物，存款行/融资方/担保方/增信方的资质财务状况、合同条款审查、交易结构审查、法律合规审查等所有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决策和风控流程。我司知悉投资的风险并愿意承担上述投资的所有风险和损失，贵司不承担由该投资引起的责任。本投资标的由我司自行决策选定，我司为风险承担主体，贵司不承担投前尽职调查及投后管理、监控预警等任何主动管理职责。

2、另附投资所需签署的编号为 的合同（见附件），我司对投资对象及相应投资合同所有条款和内容已经确认无异议，并免除贵司对交易结构及文件合同条款任何形式的审查义务。我司授权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届时按我司意愿与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539）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协议并办理相关手续。

3、如因我司原因贵司根据本《投资指令》进行投资受到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索赔、罚金、违约金、监管处罚、声誉损失或支出的费用等），我司承诺对贵司予以充分、足额、及时的赔偿。

4、本《投资指令》与《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金牛6号资产管理合同》在法律上构成整体，对我司具有法律约束力，贵司可凭借本《投资指令》要求我司承担指令中承诺的义务或责任，并可在发生争议时凭借本《投资指令》按照《资产管理合同》规定的争议处理方式处理。

投资人：

（预留印鉴）

《投资指令》回执

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贵司提交的编号为 的《投资指令》，我方已经收悉并执行该项《投资指令》。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八：

股票交易指令				
				编号：
投资品种	名称	新都化工		
	代码	002539		
投资账户				
投资类型	☐ 可交易	☐ 可供出售	☐ 持有到期	☐ 贷款和应收款项
投资方向	卖出股票			
投资有效期	XX年 XX月 XX日			
价格模式	☐ 不限价（市价）		☐ 绝对价格（限价）	
指令数量	股		指令价格	元
投资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资人盖章：				

说明：
1. 产品成立后由管理人提供投资账户信息，投资人出具指令时应当填写；
2. 如果按照绝对价格卖出的，指令价格可以为区间，也可为确定值，投资人应填写指令价格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3. 投资有效期为投资指令实现的日期，可以为区间；
4. 投资人应提前向管理人发送本交易指令并给管理人留足操作时间，因投资人发送指令延迟造成的交易不成功造成的损失由产品财产承担；
5. 投资人应按照交易指令规定格式发出指令，交易指令传真发送至管理人后，投资人应与管理人电话确认，如投资人未电话确认的，投资人认可管理人依据交易指令传真作作出的交易，如传真件与原件内容不一致的，管理人以传真件内容为准。

上述所有附件于各方当事人签署《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金牛6号资产管理合同》时同时签署，由各方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随《光大永明资产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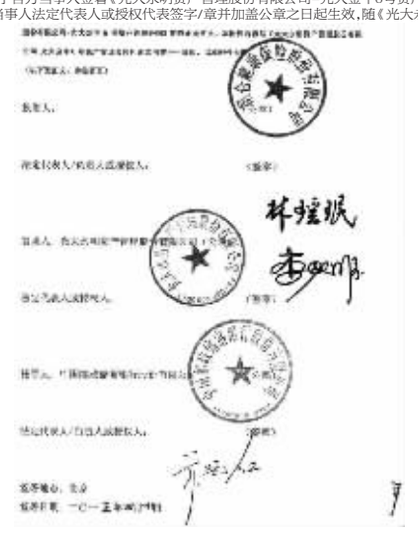

附件2

承诺书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永明"）拟通过发行的"光大金牛6号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光大金牛6号"）参与认购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都化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现就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公司作为拟设立和管理的光大金牛6号管理人，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保险资产管理的规定设立和管理光大金牛6号产品，履行相应的审批或备案手续。具备通过光大金牛6号认购新都化工的股份的能力；截止目前不存在、未来也不将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新都化工、新都化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任何财务资助、补偿或者收益保证的情况，不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

二、本公司作为光大金牛6号的管理人，承诺设立和管理的光大金牛6号资管产品系非结构化产品，该产品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

三、本公司作为光大金牛6号的管理人，在认购新都化工股份后的法定锁定期内，不会以任何形式转让通过光大金牛6号资管产品持有的新都化工股份，也会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进行提示、拒绝办理相关手续等）方式保证光大金牛6号的委托人不会转让其持有的资产管理产品份额.

四、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光大永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与新都化工、新都化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鉴于光大金牛6号目前尚未募足到位，本公司作为光大金牛6号的管理人，将保证光大金牛6号资产管理产品募集资金用于参与新都化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在新都化工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向中国证监会上报发行方案前，将通过一切合理且可行的方式促使光大金牛6号的认购资金全部足额募集到位。

本公司承诺上述内容真实、合法，自本公司盖章后具有法律约束力。

承诺人：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3

承诺书

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就拟通过认购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永明"）发行的"光大金牛6号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光大金牛6号"）参与认购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都化工"）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公司确认将通过认购光大永明发行的光大金牛6号资产管理产品认购新都化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800万股，并承诺认购光大金牛6号的资金完全系本公司合法拥有的保险资金。本公司具备履行认购光大金牛6号资管产品的能力，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也不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新都化工、新都化工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任何财务资助、补偿或者收益保证的情况。

二、本公司作为光大金牛6号的委托人，承诺光大金牛6号资管产品的委托人之间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

三、本公司保证通过光大永明认购新都化工的股份后的法定锁定期内，不会以任何形式转让通过光大金牛6号资产管理产品持有的新都化工股份，亦不会转让光大金牛6号资管产品的资产管理份额。如有违反，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本公司通过光大永明参与本次认购，不违反《上市公司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八条的规定。

四、本公司与新都化工、新都化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鉴于光大金牛6号目前尚未募足到位，本公司作为光大金牛6号的委托人，保证光大金牛6号募集的资金用于参与新都化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且资金数量能够满足拟认购甲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需要，本公司保证将在新都化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之后，在新都化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方案报送中国证监会之前，及时、足额将光大金牛6号资管产品缴付至光大永明指定的账户。如有违反，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损失）。

本公司承诺上述内容真实、合法，自本公司盖章后具有法律约束力。

承诺人：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　四　月　二十三　日

附件4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承诺函

鉴于，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向宋睿、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公司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控股子公司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作为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对象（宋睿、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涉及的资管产品、资管产品的委托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二、除宋睿以外，本公司与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管产品、资管产品的委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承诺。

承诺人：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8日

附件5

承诺函

鉴于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宋睿、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人宋睿，拟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特承诺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人拟以合法拥有的自有资金参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具备认购能力；本人保证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发行方案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前，本人拥有足额的货币资金用以认购新都化工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不涉及通过资产管理产品或有限合伙等其他形式认购，股份不存在代持，认购资金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

四、本人将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参与本次认购。

特此承诺。

承诺人：宋睿

2015年4月28日

承诺函

鉴于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宋睿、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人牟嘉云，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睿的关联人，特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承诺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承诺。

承诺人：牟嘉云

2015年4月28日

承诺函

鉴于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宋睿、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人张明达，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睿的关联人，特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承诺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承诺。

承诺人：张明达

2015年4月28日

承诺函

鉴于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宋睿、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人张红宇，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睿的关联人，特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承诺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承诺。

承诺人：张红宇

2015年4月28日

承诺函

鉴于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宋睿、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人宋荣章，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睿的关联人，特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承诺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二、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将遵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作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对象所涉及的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或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特此承诺。

承诺人：宋荣章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新都化工　　公告编号：2015–051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公告中所述未来几年营业收入增长情况系公司基于行业整体发展状况、公司的业务情况以及对未来几年的业务发展规划进行的预测，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几年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业绩的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都化工"）于2014年1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4年12月29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已于2014年12月13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披露了《成都市新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反馈意见，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相关参数的确定依据、补充流动资金是否与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相匹配等进行了进一步分析，现补充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及实际资金状况相匹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113，150.00万元（含发行费用，如果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发行日前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1，6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一）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目前财务状况

2014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222，671.57万元，流动负债308，691.78万元，流动比率0.72，速动比率0.39，母公司资产负债率54.28%，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62.51%。公司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且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迫切需要改善财务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增强偿债能力，通过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快速发展阶段的资金需求。

最近三年，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	芭田股份	1.03	3.19	3.30
	金正大	1.87	1.37	1.85
	史丹利	1.80	2.11	1.79
	双环科技	0.68	0.67	0.65
	和邦股份	0.53	1.44	2.63
	同行业平均	1.18	1.76	2.04
	新都化工	0.72	0.78	1.16
速动比率	芭田股份	0.77	2.59	2.68
	金正大	1.32	0.68	0.76
	史丹利	1.26	1.60	1.19
	双环科技	0.23	0.28	0.32
	和邦股份	0.26	1.07	2.13
	同行业平均	0.77	1.24	1.42
	新都化工	0.39	0.46	0.68
资产负债率	芭田股份	56.62%	46.24%	31.61%
	金正大	33.34%	47.95%	53.59%
	史丹利	44.59%	44.62%	43.83%
	双环科技	64.08%	67.82%	58.06%
	和邦股份	43.25%	39.36%	30.77%
	同行业平均	48.38%	49.20%	43.57%
	新都化工（合并）	62.51%	56.92%	53.09%
	新都化工（合并–发行后）	53.55%	-	-

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且持续下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期上涨，最近两年均超过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变化与公司转型升级、快速发展的背景相适应，公司目前迫切需要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本次发行完成后，新都化工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为53.55%，略高于同行业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特点。

（二）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相关参数的确定依据

公司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测算出的流动资金需求为134，970.20万元，按照公司在建项目达产后各个项目所需流动资金测算的资金需求为153，000.00万元。两种方式测算的流动资金需求均高于公司本次拟募集资金113，15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具体分析如下：

1、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测算的流动资金需求

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中的测算方法，根据新都化工2014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及业务发展预测，进行测算如下：

（1）公司项目达产后销售收入预计

假设公司目前在建项目顺利达产，结合公司已有业务，收入预测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预计收入（万元）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复合肥	407,960.00	550,000.00	638,000.00
联碱	61,282.50	65,266.97	69,748.21
品种盐	56,526.40	69,132.74	73,104.42
工业盐	5,472.00	4,461.54	2,974.36
磷酸一铵及包装袋等其他产品	8,458.46	9,043.08	10,187.69
硝酸钠、亚硝酸钠及其他化工产品	39,181.20	40,967.52	46,095.73
黄磷、磷酸盐	35,935.56	55,217.09	69,401.71
调味品	15,380.00	30,560.00	55,050.00
合计	630,196.11	824,648.94	964,562.12

注：本测算是根据公司各个项目预计的建设进展及达产时间及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情况而进行的测算，该测算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

（2）2014年营运资金周转次数测算

①影响公司营运资金周转次数的相关数据

项目名称	2014年	2013年
销售收入（万元）	466,704.32	384,871.72
销售成本（万元）	384,312.36	325,850.96
存货（万元）	101,447.53	74,723.19
应收账款（万元）	21,665.04	11,124.31
应付账款（万元）	38,481.08	41,165.87
预付账款（万元）	41,933.57	38,691.58
预收账款（万元）	34,305.75	49,332.79

②2014年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项目名称	项目数据	项目名称	项目数据
存货周转次数（次）	3.70	存货周转天数（天）	97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次）	23.48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15
应付账款周转次数（次）	9.66	应付账款周转天数（天）	37
预付账款周转次数（次）	9.55	预付账款周转天数（天）	38
预收账款周转次数（次）	9.20	预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39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次）	4.87		

其中：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预收账款周转天数)

周转天数=360/周转次数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销售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预收账款周转次数＝销售收入/平均预收账款余额

存货周转次数＝销售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预付账款周转次数＝销售成本/平均预付账款余额

应付账款周转次数＝销售成本/平均应付账款余额

（3）2014年末公司实际营运资金余额计算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应收票据	7,692.67	应付票据	71,670.21
应收账款	21,665.04	应付账款	38,481.08
预付款项	41,933.57	预收款项	34,305.75
存货	101,447.53	-	-
经营性资产合计	172,738.81	经营性负债合计	144,457.04

2014年末实际营运资金余额=2014年末经营性资产–2014年末经营性负债=28，281.77万元

（4）营运资金需求测算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流动资金需求量的测算公式如下：

营运资金量＝上年度销售收入×（1－上年度销售利润率）×（1＋预计销售收入年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根据上述公式，未来三年的新增营运资金需求的具体的测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合计
营业收入（万元）	466,704.32	630,196.11	824,648.94	964,562.1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	35.03%	30.86%	16.97%	-
销售利润率	17.65%	-	-	-	-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次）	4.87	-	-	-	-
营运资金量（万元）	-	106,660.58	139,571.69	163,251.97	-
新增营运资金需求（万元）	-	78,378.81	32,911.11	23,680.28	134,970.20

根据公司2014年实际的营运资金余额及2015年–2017年预计的销售收入及营运资金周转次数等数据计算，公司未来三年自身业务增长带来的新增营运资金需求量为134，970.20万元，因此，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113，150万元与公司营运资金需求相匹配。

2、按照公司在建项目达产后，各个项目所需流动资金进行测算（根据首次申报的内容进行补充说明）

（1）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分析

①复合肥核心业务持续增长需要流动资金支持

公司以生产和销售多系列、多品种复合肥以及围绕复合肥产业链深度开发为主营业务，复合肥业务是公司的传统核心业务，销售收入一直保持着持续增长的态势。复合肥业务未来发展因产能扩张、加强营销、产业链延伸等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支持。

A、复合肥产能扩张需要增加营运资金保障

近年来，公司在全国投资新建了一批新型复合肥项目，一是为了适应全国粮食产量格局的变化，增加对北方粮食产区的辐射力，提升复合肥产能在全国布局的合理性；二是为了适应市场对高端复合肥产品的需求改变，进一步提高公司新型复合肥产能。

公司投资的河南宁陵、山东平原等新型复合肥项目建成投产，使公司2014年1至10月新增了170万吨/年的产能。2014年底至2015年，公司还将继续增加90万吨/年的产能，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万吨/年

序号	实施主体	项目	产品	预计完工时间	预计增加产能
1	应城嘉施利水溶肥	20 万吨/年硝酸铵钙复肥生产装置（二期；10 万吨/年硝酸铵钙复肥生产装置）	硝酸铵钙	2014年12月底	10
2	眉山复合肥	45万吨/年的新型复合肥项目	硝基水溶复合肥	2015年上半年	35
			缓控释复合肥		10
3	新疆嘉施利	5万吨/年大量元素水溶肥项目	大量元素水溶复合肥	2015年上半年	5
4	宜城嘉施利	30万吨/年硫基复合肥项目	硫基复合肥	2014年底	30
合计					90

随着新建的新型复合肥项目陆续建成投产，公司复合肥产能正集中释放。2013年末，公司复合肥产能为243万吨/年；2014年10月末较2013年末产能已增长了170万吨/年，增长率达70%；预计2015年末将达到503万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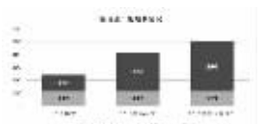

复合肥产能的集中释放，要求公司相应增加营运资金投入，确保原材料采购存储资金、新增生产工人薪酬福利、销售垫付资金等方面的需求，预计未来两年对新增流动资金的平均需求量为66，500万元/年，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实施主体	主要内容	完工时间	未来两年预计流动资金平均需求量（万元/年）
1	应城嘉施利水溶肥	20 万吨/年硝酸铵钙复肥生产装置（二期；10 万吨/年硝酸铵钙复肥生产装置）项目，新增流动资金需求	2014年12月底	5,000
2	眉山复合肥	建设45万吨/年的新型复合肥项目，新增流动资金需求	2015年上半年	18,000
3	新疆嘉施利	建设5万吨/年大量元素水溶肥项目，新增流动资金需求	2015年上半年	1,500
4	宜城嘉施利	30万吨/年硫基复合肥项目	2014年底	14,000
5	宁陵嘉施利	年销量增加约20万吨，增加流动资金需求	2014年2月已建成投产	13,000
6	平原嘉施利	年销量增加约25万吨，增加流动资金需求	2014年生产线陆续建成投产	15,000
合计				66,500

2014年度，每吨复合肥平均成本为1，713元，每万吨复合肥平均成本为1，713万元，公司根据统计，从淡季原材料采购储存、生产到旺季产品出库及最后收回货款，平均时间为7个月左右，则每万吨复合肥年平均占用流动资金999.25万元。

由于复合肥行业明显的季节性特点，导致产能利用率一般维持在50%左右，由此推算上述新增产能135万吨，将实现复合肥新增年销售量为67.5万吨。本次拟为上述新增复合肥产能补充流动资金66，500万元，平均为每万吨产量需要985.19万元（66，500/67.5=985.19）流动资金。由于复合肥的种类不同，原材料价格及生产周期等略有不同，因此各个项目预计的每万吨复合肥需要的流动资金量略有不同，但总体与目前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

B、加强深度营销和品牌建设需要资金支持

产能集中释放的促动和高端复合肥的推广，需要公司加强营销。公司依托于"渠道立体化、品牌多元化、宣传精准化、服务专业化"的营销模式基础，将全面加强复合肥的深度营销，具体体现在：

a、全国布局，重点拓展

公司近期增加开发北方市场，重点投入以华东、华南为代表的硝基复合肥主要销售区以及北方粮食主产区的营销推广。销售网络的延伸建设已初见成效，在湖北、河南、山东、四川、新疆等的生产基地布局基本完成，销售覆盖全国种植主产区。公司未来还将进一步加强对这些地区的深度渗透，扩大市场份额。

b、下沉营销网络，加强技术营销

公司不断建立和巩固有效、广泛、通畅的营销渠道网络，不断加强专业营销团队的建设，使营销人员能够分渠道、精细化、专业化地服务于经销渠道和销售终端，拟实施的计划有：建立优秀人才队伍，加强营销骨干的培训，适时大量引进社会人才和高校毕业生；推进新型复合肥示范基地布局，促进水溶肥的销售推广；强化农技推广工作，着手开始在每个销售大区设立专、兼职农技推广经理；继续开展专题营销活动，组织经销商、零售商及种植大户走进各生产基地，针对性地技术营销；加快推广测土配方、科学施肥，扩大农业服务领域等。

公司已尝试利用新都化工官方微信平台，将种植大户、经销商纳入微信平台中，通过线上推广平台加强与农户的沟通、联系，对于线下销售推广良好延伸。随着电商平台的快速发展，公司将根据产品特点和市场情况择机加大投入。

c、开发终端市场，强化核心品牌

公司根据快消品的营销理念进行销售终端管理，开发终端市场，并对核心品牌进行强化。公司已尝试与河南电视台新农村频道及县级电视台合作销售，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未来将继续积极探索打造新兴农资销售平台。公司还对以高端硝基肥为主的"嘉施利"品牌和以氯基产品为主的"桂湖"品牌进行强化、升级，在央视一套天气预报广告投放的基础上，公司与央视七套乡约栏目已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公司实施深度营销，将会较为明显地增加销售费用支出，预计未来两年对资金的平均需求量为16，000万元/年，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主要内容	未来两年预计资金平均需求量（万元/年）
1	广告费、专题活动费、宣传品制作费（万元）	4,000
1.1	广告费（万元）	1,900
1.1.1	中国中央电视台CCTV–1广告费（万元）	1,350
1.1.2	中国中央电视台CCTV–7广告费（万元）	350
1.1.3	报纸广告及展会费用（万元）	200
1.2	专题活动费（万元）	1,700
1.2.1	经销商年会（万元）	300
1.2.1	中小型促销会议及活动（万元）	1,400
1.3	宣传品制作费（万元）	400
1.3.1	纸质宣传品（万元）	260
1.3.2	条幅制作费（万元）	140
2	销售人员薪酬福利、差旅费（万元）	7,000
2.1	销售人员薪酬福利（万元）	5,000
2.1.1	销售人员年均工资（万元）	9.80
2.1.2	新增销售人员（人）	500
2.1.3	销售人员保险及福利（万元）	100
2.2	销售人员差旅费（万元）	2,000
2.2.1	差旅费（万元）	1,500
2.2.2	车辆油费、过路费等（万元）	500
3	销售大区计提推广费（万元）	5,000
3.1	零售商会议及促销费用（万元）	1,000
3.2	农民会议及促销费用（万元）	2,000
3.3	经销商会议及促销费用（万元）	1,500
3.4	县级电视广告费（万元）	500
合计		16,000

C、复合肥产业链延伸需要流动资金支持

公司围绕复合肥产业链积极实施深度开发，开展了多个重要项目：

序号	实施主体	方式	目的及影响
1	雷波凯瑞	自建项目	①建设年产6万吨黄磷及20万吨磷酸盐项目，保障水溶肥所需原料的稳定低价供应。 ②一期项目（6万吨黄磷、1.5万吨磷酸二氢钾、3.5万吨三聚磷酸钠）建成投产后，预计年实现销售收入67,600万元，净利润约4,300万元。
2	利川生态农业公司	投资新设	①建设利川市水溶肥高效滴灌农业示范基地，作为公司推广水溶性肥料的示范基地。 ②水肥一体化葡萄示范基地建成后，预计葡萄亩产量达3,000斤以上，500亩预计年销售收入750万元左右，净利润约200万元/年。
3	鄂州生态农业公司	投资新设	①带动鄂州市及周边区域先进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和应用。 ②推进公司新型复合肥示范基地布局计划，建设水肥一体化番茄示范基地，奠定公司水溶肥的销售推广基础。
4	应城置业	投资新设	保障公司产品所需包装袋的稳定低价供应。

复合肥产业链延伸有利于提升业务协同效应、降低产品综合成本、促进产品销售推广、增加利润增长点，公司未来将结合复合肥既有资源优势，继续对复合肥产业链进行延伸，挖掘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复合肥产业链延伸的项目建成投产后，将会大量增加营运资金需求，包括原材料采购存储资金、新增生产工人薪酬福利、销售垫付资金等，流动资金需求量最大的雷波凯瑞预计未来两年对流动资金的平均需求量为20，000万元/年，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实施主体	主要内容	预计完工时间	未来两年预计流动资金平均需求量（万元/年）
雷波凯瑞	建设年产6万吨黄磷及20万吨磷酸盐项目，新增流动资金需求	6万吨黄磷:2014年底	20,000
		20万吨磷酸盐:2015年2月	

黄磷项目达产后，具体资金需求如下：

序号	主要内容	预计流动资金需求量（万元/年）
1	原材料采购存储资金(6万吨黄磷)	15,049.00
1.1	磷矿石(万元)	2,720.00
1.1.1	磷矿石数量(万吨)	17.00
1.1.2	磷矿石价格(元/吨)	160.00
1.2	焦炭(万元)	3,861.00
1.2.1	焦炭数量(万吨)	3.00
1.2.2	焦炭价格(元/吨)	1,287.00
1.3	电炉电(万元)	8,208.00
1.3.1	电炉电数量(万度)	21,600.00
1.3.2	电炉电价格(元/度)	0.38
1.4	其他材料(万元)	260.00
2	原材料采购存储资金(20万吨磷酸盐)	2,220.00
2.1	白碱(万元)	1,960.00
2.1.1	白碱数量(万吨)	1.40
2.1.2	白碱价格(元/吨)	1,400.00
2.2	其他材料(万元)	260.00
3	新增销售人员薪酬福利(万元)	2,731.00
3.1	年人均薪酬福利(万元/年)	5.46
3.2	新增人数(人)	500
合计		20,000.00

②品种盐新兴业务快速发展需要流动资金支持

公司品种盐新兴业务的发展历程

品种盐业务是公司2011年起发展的新兴业务，销售收入逐年快速增加，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不断提升，形成了公司利润增长的重要来源，是公司战略转型的重要方向。公司品种盐业务已拥有年产30万吨多品种盐的产能规模，产品包括碘盐绿盐、低钠盐、海藻盐、大颗粒盐、调味盐等多种系列，销售覆盖14个省、300个地市，在发展中形成了原料盐供应优势、高端食用盐产业链优势以及市场、品牌、研发、营销能力等多方面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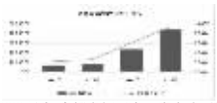

目前，国内食用盐市场容量约800万吨，市场空间巨大。未来公司将大力拓展品种盐业务，打造食品盐、川味调味品两大市场龙头地位，因此，在提升品种盐生产供应能力、加强研发、建立销售体系和产业链延伸等方面需要充足的流动资金支持。

A、积极布局"盐改"，打造食品盐市场龙头地位

a、盐业改革、国企改革为快速扩张提供广阔空间

食用